

关于对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5】第 523 号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5 年 6 月 1 日，你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申请股票停牌，6 月 20 日，你公司确认该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申请股票继续停牌，9 月 23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，因涉及审批等工作尚未完成，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，并承诺争取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后复牌。

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。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：

- 1、本次重组标的的基本情况；
- 2、在停牌期间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的具体工作进展；
- 3、本次重组停牌时间较长的原因及不能按时复牌的主要障碍；
- 4、继续停牌期间的具体工作安排。

请你公司在 2015 年 11 月 1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，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，同时，请你公司在最近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5年11月10日